

青山不老读后感 不老泉读后感(优质5篇)

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，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。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？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，仅供参考，一起来看看吧

青山不老读后感篇一

圆是个奇妙的图形。世界上许多东西都是圆的。地球，人的脸，寿司……不过还有一个是你看不到的，那就是生命的轮子。

一开始，这个问题对我来讲真的是太容易了：喝！一定喝！原因很简单：喝了，我的生命会像一个半圆，走到一半，戛然而止。我可以永葆青春，年轻的女人看起来多漂亮！我有充足的时间，可以做我想做的：环游世界，享尽世间的荣华富贵，到处探险，做一些危险而又刺激的事也不用担心发生意外而死掉。。。。。

这样的生活多好啊！可现在我却不这么想了。

其次，你可能会认为：我还有这么多时间呢！这事我不想干，还是以后再说吧！你会放弃许多伟大的计划。你只能荒废你的时间，挥霍你的时间，你会永远是一个碌碌无为的人。

再者，你每天都会做同样的事情。你的生活会被每天复制粘贴，复制粘贴，多没劲！你会感觉你的生活绝望而又空虚。你或许会像《不老泉》中的塔克一样，读后感。用睡觉来躲避永远活着这个可怕的事实。可当你醒来，你会发现一切还是那么糟糕。你也没有真正活在当下。你只会像陷进泥潭一样陷进痛苦无法自拔。

这时你再吃后悔药就晚了。所以还真不如拥有一个完整的人生。虽然人生短暂，但你会珍惜仅有的岁月，努力做出一番事业。成功的你会沉浸在快乐之中。最后，虽然你会死，但你会在幸福中离开这个世界。

人应该做的，也是我现在一直在努力做的，就是努力创造一个美好的未来。那时，你才会真正拥有你的时间，并在快乐与幸福之中享受你生活的点点滴滴。

现在正是奋斗的时候。加油吧，朋友们！

青山不老读后感篇二

最近利用寒假跟儿子一起亲子共读，共同读了美国儿童作家娜塔莉·巴比特写的《不老泉》。读完这本书它让我更加深刻的理解了生命的意义。

《不老泉》这本书主要讲的是塔克一家为了守护一个秘密，东奔西走地躲避着所有人，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。小女孩温妮因为家教非常严，束缚了温妮的自由。她们家买下的森林，居然没让温妮去过一次！温妮家就建在这片森林里，她受不了家里的管教而离家出走。在森林里正巧碰到了杰西，温妮口渴了想要喝口泉水，杰西一家人为了阻止温妮喝泉水就把她绑到了到家里，并告诉她这个秘密：他们一家在外地流浪时路过这片森林，在森林的一棵大树旁边发现隐藏着的一股泉水，就去喝了一点。

结果，塔克的老婆切面包时切到了手指，竟然一点没事。他的儿子杰西从树上掉下来，结果毫发无伤。他自己被毒蛇咬了也居然没事。他们的亲戚朋友知道了这件事，都说他们中了妖术而远离了他们，并把他们当成怪物一样看。而最让他们不可思议的是时间过去了很多年，他们全家居然一个也没变老。忧郁而悲伤的塔克告诉她，人如果只活不死，就跟路边的石头一样，不能算真正的活着。只有永远十七岁的杰西，

希望温妮过几年去喝那泉水，然后去找他。

但这所有的一切，都被一个神秘的黄衣男人看在眼里。贪婪的黄衣人想要将泉水占为己有。温妮明白一旦更多人知道了这个秘密，这个世界就毁了。小孩永远长不大老人永远不老，自然界的平衡就被打破了。她也知道她随时都可以去喝泉水，也可以至死不喝。最终温妮没有去喝泉水，她终于懂得了生命的意义。

古往今来有多少人历尽千辛万苦寻找长生不老之药，秦始皇统一六国后为了要永远统治天下，曾三次东巡去找“长生不老之药”，最后也化为泡影。在现实生活中，大家都希望长生不老。但《不老泉》这本书告诉我们：每一次生命的轮回都不一样，都是新生命的开始，有生必有死。

如果你不会变老，不会死，那你还会珍惜生命吗？那样生命就失去了它的意义。生命，正是因为短暂才显得更加的珍贵和美好。所以让我们珍惜活着的每一天不要去浪费时间，让每一天都变得精彩有意义吧！

青山不老读后感篇三

如今，时代在变迁，日月在更新，科技在进步，几百年来，人们所梦寐以求的长生不老，在不久的将来，或许不再是“不可能”了。但是，假如人真的长生不老了，就一定会很快乐吗？我认为不是的。

温妮·福斯特是一个富人家的孩子，一出生就要学习各式各样的礼仪，她十分厌倦，一心想要出走。终于，在一个清晨，她逃了出去。在路上，温妮遇见了塔克一家，可她怎么也没想到的是，塔克一家因为喝了林中的一处泉水，时间从此停滞不前，也就是说，他们长生不老！

那眼泉水就在塔克家林子里的一棵白蜡树下，但除了喜欢温

妮的杰西，塔克一家都极力阻止温妮去喝它。忧郁而悲伤的塔克告诉她：人如果只活不死，就和路边的石头没有什么两样，不能算真正地活着。最后，温妮抵住了长生不老的诱惑，像平常人那样去世了。

所有的轮子都有轮轴，自行车有轮轴，摩天轮有轮轴，生死的轮轴则是昼夜不息的时光。这些轮轴都是固定好的，最好别乱动，否则一切就会散架。但人有时候就是这样，等到明白这一点的时候已经悔之晚矣。

青山不老读后感篇四

《不老泉》这本书让我感受很大，我最喜欢里面的杰西了，下面我就讲讲吧！

温妮是这故事的主人公。有一天，天气很热，闷得受不了，有一只蟾蜍蹲在那儿，用悲伤的眼神看着温妮，她喜欢上了那只蟾蜍，天天给他喂水。有一天，她突然觉得家里太无聊了，就离家出走了。可是，她迷路了，就躲在灌木丛里监视一个男孩，那个男孩叫杰西，和他的哥哥迈尔斯在一起游戏说笑。有时喝一些小洞里喷出的水，当他们转过头来的时候，看见了温妮，温妮吓了一跳，非要喝那水，杰西和迈尔斯连连摇头，一起说：“这水很脏，你不能喝！”温妮她非要喝，这时候，梅来了。把杰西、迈尔斯、温妮扶上马，就去一座破旧的小屋了，一个穿黄风衣的人紧紧跟着他们。

到了一条小溪边，温妮大声的哭了起来，梅连想也不想，就用手掏出音乐盒子，播放音乐。温妮这才不哭了，说：“昨晚姥姥说这是小精灵，这却不是。”音乐盒子让这气氛融洽多了，杰西和迈尔斯告诉了温妮不老泉的秘密，这全让穿黄风衣的人听见了。

穿黄风衣的人就要告他父母，用这片林子换女儿，他们为了

女儿，送了这片林子，穿黄风衣的人就走了。

梅无意间打死了穿黄风衣的人，警察很气愤，就要把梅杀死，反正梅也死不了。温妮想出了一个办法，自己爬进去，她来代替梅，就可以了。杰西奖给温妮一个瓶子，里面装着泉水，杰西说：“十七岁的时候，喝下它，你就找我，咱们总能碰面的。”

温妮把这些珍贵的泉水倒在了蟾蜍身上……自己却到80岁的时候死了。

《不老泉》这本书真好！

在假期里我读了一部英文原版书——《不老泉》。

小女孩温妮·福斯特无意中遇到了杰西·塔克，最后梅、迈尔斯和杰西把温妮带回家了，结果她知道了不老泉的秘密，可她万万没有想到，那个穿黄衣服的陌生人就在附近偷听着，于是他也知道了那个秘密，并且得意地笑了。

渐渐的，温妮和塔克一家熟了，恐惧感自然也就消失了，他觉得他们家生活得很幸福，大家都对她很友善，他们并没有什么规矩，想干什么就干什么，就连吃饭也可以不用在饭桌上吃。她感到很温暖，所以不想回家。

过了几天，福斯特一家找不到温妮，于是着急了，正在着急时，那个陌生人出现了，他说他知道，但必须做一笔交易，用这片林子换小温妮，福斯特答应了。于是陌生人和警察一起去塔克家了，陌生人比警察快，所以先到了塔克家，他说了自己要利用温妮去卖不老泉的泉水，梅忍不住了，于是拿出枪，结果打到了陌生人的后脑门上。这时，警察到了，他看到了这个景象，于是就要把梅关到监狱里去，过了几天，他们准备去救梅。迈尔斯是个工匠，他会拆窗户，温妮要替梅。一天晚上，他们去救梅了，结果塔克一家逃跑了。第二

天早晨，警察发现是个小女孩，但年纪太小，所以只好把她放了，她回到了自己家，她还去看了看蟾蜍，最后把杰西给的不老泉水浇到了蟾蜍身上，自己却没有喝。

几十年后，塔克一家又回到这里来，结果他们看到了温妮的坟墓，大家都非常伤心。

我读了这本书，我真的很感动。温妮不想破坏生命的顺序，于是没有喝不老泉的泉水，我很佩服他的这种精神。

《不老泉》是我前一段时间看完的，我觉得：世界上的坏蛋真不少啊！竟然能干出这种事情！如果我们喝了不老泉的泉水，永远不变老，那么世界上得有多少人啊！这样不断繁衍，地球都得开通“地下公寓”了。等地下再也开通不了公寓了，人们都要迁移到月球。再说，粮食也不够用啊！

不过，我很喜欢塔克和梅。因为他们都很和蔼、善良，保护温妮，很有办法。可是梅犯了唯一一个错误：她把穿黄衣服的人枪毙了。其实让他永久坐牢就行了，或者让法律公正的把他绞死，梅反而偏偏要杀死他。我知道梅当时是忍不住，但是这是杀人啊！

我还很喜欢杰西和温妮。杰西长得很英俊，这一点我不得不承认，哪个女孩喜欢丑陋的男孩呢（他的心如果很好可以原谅，但他毕竟真的很丑啊）？杰西还很照顾温妮，要是有这样一个小男孩朋友真的很好（因为那些讨厌、卑鄙的人总会说男女孩在一起是初恋，我很讨厌这一点，也很难忍受，因为我喜欢和男孩子玩）。我喜欢温妮是因为她很顾全大局，因为在梅要被绞死的那一夜，是温妮主动提出要帮助梅坐牢，让梅离开。这样做也很安全，因为14岁以下的孩子不能判刑，不过也很让家人感到羞耻。

人一定要不断发展，争取把人生变得更好，但一定要靠自己，不要贪得无厌，想出各种各样一般人想不出的诡计，夺取别

人辛辛苦苦挣来的钱，得到自己虽然富贵却卑鄙的人生。

青山不老读后感篇五

人生，犹如一场远大的旅行，而阅读则是你的罗盘。最近我读了一本经典好书：《不老泉》。

该书的作者纳塔利·巴比特是一位有名的儿童文学作家，出生在美国，从小喜欢读童话故事，并爱好绘画。她创造了很多儿童诗歌和小说童话，作品中经常可以看到她自己作的插图。《不老泉》是她的代表作。

这里我先向大家提个有趣的问题——如果真的有喝了就能长生不老的泉水，你会喝吗？你也许很轻快的回答：当然喝啦！你还会说“我向往长生不老”“我想跟我的家人和好朋友永远生活在一起！”“我想有更多的时间来玩！”“我还有很多想做的事情没有做！”“我怕死！”但是，本书的主人公塔克却给出了不同的回答。

书中描述塔克一家在温妮的家族拥有的森林里发现了一口泉，泉水竟可使人长生不老！喝过这口泉的塔克家四口看着生命在身边不断流逝，而他们自己却永远长生不老地活在世上。经历过此事的塔克先生对生命似乎有了更深的感悟，他把这奇妙的经历和感悟向温妮细说。

是的，但凡是人，都不想死，而无论你怕死的理由是什么，能逃避死亡总是一件极具诱惑力的事，何乐不为呢？谁不想在这世界多活几年？人之所以害怕死亡，还因为死亡总是伴随着各种病痛，各种别离，各种恐怖，死亡太讨厌了！

那么只让一部份人长生不老就行了？！可是又有谁才有权利长生不老呢？谁有权力去决定谁能长生不老呢？美国总统？还是中国主席？所以全世界的人都长生不老，活在世上，也

不是一件幸福的事情。假设你现在拥有着不老泉水，除了自己，你会选择让谁喝？家人是一定要的，还有老师，同学和好朋友。那家人、好朋友的家人呢？还有好朋友的家人的好朋友的家人们呢？总不能见死不救吧。所以，还是难免人满为患！

在故事中，塔克先生对温妮说：“生命其实不止有“生”，还有“死”，死也是生命的一部份，你没法只挑自己喜欢的，不要自己不喜欢的。死与生是一对兄弟，既然被赋予了生，就必须得接受死，别无选择。”塔克先生因为失去了死亡，所以才更清楚的认识了生命，可惜他已经无法去体验真正的生命。所以他告诉了温妮，这是只有经历过的人才能明白的感受，没经历过的人永远都不会理解，温妮虽然当时似懂非懂，是个小孩子，一知半解，但她最后选择不喝泉水，自然的终老，把泉水留给了世界，最终78岁。